

张贤亮 著

追求智慧

李国文 主编



憩園



中国华侨出版社

张其成 著

追求智慧

张其成



清华大学出版社

清华大学出版社



● 张贤亮 著

追求智慧

憩园文丛
李国文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追求智慧/张贤亮著·-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1998.1

(憩园文丛/李国文主编)

ISBN 7-80120-182-5

I. 追… II. 张…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数据核字(97)第 23943 号

● **憩园文丛——追求智慧**

著 者/张贤亮

责任编辑/李 旻

装帧设计/李志国

版式设计/林 达

责任校对/雷一平

经 销/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北京市通县燕山印刷厂印刷

开 本/850×1092 毫米 1/32 印张/8.625 字数/185 千

版 次/1998 年 2 月第 1 版 199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华侨出版社

邮政编码:100028

ISBN 7-80120-182-5/I·36

北京朝阳区

西坝河东里

定价:11.60 元

总 序

李国文

元代刘壘在其《隐居通议·文章六》里写道：“欧阳公作《五代史》，或作序记其前。王荆公见之，曰：‘佛头上岂可着粪？’”所以，在这几本编好的集子发稿之际，想写上几句话，以尽编辑职责，不禁想起王安石的这番嘲讽。倩人作序，或为人作序，都是为难的事情。顾炎武说过：“人之患，在于好为人序。”我家乡的一位文人郑板桥也说过：“板桥诗文，最不喜求人作叙。求之王公大人，既以借光为可耻；求之湖海名流，必至含讥带讪，遭其荼毒而无可如何，总不如不叙为得也。”

这使我踌躇再三，觉得不说什么似乎更好。编入文丛的诸家，如冯亦代先生，学贯中西，铸字炼句，已达炉火纯青地步，是一位在学问、道德上都令人肃然起敬的前辈，岂容我来饶舌？而一向以领先潮流自期的张贤亮先生，无论他从灵魂死亡，一直写到食色性也的小说，无论他忽而文学，忽而经商，挟大皮包，持大哥大，作老板状，难免毁誉随之，褒贬不一，独他的散文，却是以其独特的见解为公众赏识，无须我说。天津二位的散文笔墨，自有上佳定评，还用得着他人置喙嘛！如冯骥才先生的文字，读来似浏览他在天津那条

小街上旧房子里的收藏一样，无不透出一种如琢如磨，如雕如刻的精致品味。而蒋子龙先生的笔下，洞悉人生，鞭辟入理，愤世嫉俗，慷慨激昂，那大刀阔斧，犀利尖锐的精神，真如冬月饮冰，有点滴在心的感受。再如韩小蕙先生收集起来的近年新作，文风温馨平和，文思纤细缜密，文笔优雅散淡，努力剖析女性眼中的世界，颇有见地，很受时人瞩目。最后收到张锲先生的书稿，不论谈人谈文，还是谈时谈事，感想之联翩，感慨之良多，也是令人感佩不已的。

这不过是我编读中万不及一的泛泛之论，因发稿在即，无暇细细品玩。最有发言权的，还是花钱买这套丛书的读者。我相信，在时下诸多散文卷帙中，我们期求这套书，给读者带来其真、其善，其美的文字，这个初衷，读者自会体味到的。

但仍旧想提笔写这几句话的真正原因，主要是这套书何以冠之曰憩园，总得有个交待。憩园者，北京远郊大山底下一小村中的农家小院也，如今，有几位文化人落脚在此，或攻读学问，或著书立说。屋甚陋而清静，无电话煲粥之干扰，只有清水细流，在山涧里一路歌唱着跳跃而去；门虽设而常关，无不速之客的光临，但见高山屏立，那葱茏林木无风时也飒飒啸吟。出门往外，行不数武，即见浓得化不开的一汪绿水，使人顿发返朴归真之念；向沟里走去，拾级登山，遥见长城断垣，挂在山峦顶巅，又不禁要生出沧桑变幻之情。在村里人往城里去更向往物质生活的时候，城里人也羡慕村里上好的空气，难得的清闲，于是一而二，二而三地或赁或买，搬到乡下来住，成了一座文化村落。友人好客，邀来小住，对着这好山，好水，好清新的空气，好谧静的氛围，好难得的才从树上摘下的新鲜果子，于院落里席地而坐，侃侃而谈，诚不亦乐乎之事。山风习习，白云悠悠，酒酣耳热，谈锋愈健，竟不觉天色之将晚，斯其时也，鸟语虫鸣，犬声寂寥，月上

柳梢，夜色渐浓。此情此景，倒真是像读一篇绝妙散文的感觉。

于是，就在院里那棵山楂树下，众人忽发奇想，要是有一套散文丛书，读来能如憩园周遭环境一般的恬淡平和，舒适自如该多好。于是，便构想这套丛书，每一本集子，字数不一定很多，能够精粹些；篇目不一定很全，能够以新作为主，庶几乎不辜负读者的购书钱。若是把散文写得美之外，再加以真和善，岂不更相得益彰些吗？如今，持此宗旨的第一辑共六册的憩园文丛出版了，作为编者，期盼得到读者，作者，评论者的不吝指教，有助于改进今后的工作，便是很自然的事了。

是为序。

一九九七年十月

目 录

总 序 李国文 (1)

“维京”的后代 (1)

金发碧眼的董仲舒——北欧的汉学家
..... (16)

思索和表现人生的艺术 (29)

没有被遗忘的角落 (39)

从照顾残疾人说开去 (48)

天涯若比邻——北欧的同行 (56)

“文化大革命”与北欧 (69)

“铁骑士”、“滂克”、“自由城” (76)

文学的殿堂在股票市场的楼上 (88)

访英问谈 (95)

野鸟原音——两岸·十日·百年 (102)

我为什么不买日本货 (116)

我应该有所表示 (125)

睡前絮语 (127)

何为我“本命”? (136)

“宫雪花现象” (138)

对一种负疚的分析·····	(145)
电脑写作及其它·····	(150)
也谈“小人”——读《历史的暗角》·····	(155)
“刑余之人不可言勇”·····	(163)
小说的公式·····	(166)
谈俄罗斯文学·····	(169)
咬绘画·····	(172)
《土牢情话》日文版序·····	(178)
发疯的钢琴·····	(180)
我的倾诉·····	(182)
对生命的贪婪·····	(188)
蓦然回首——《小说编余》前言·····	(192)
好好做人——《张贤亮近作》序·····	(195)
致李国文信·····	(198)
关于《如是我闻》的通信·····	(201)
参与、逃避和超越·····	(212)
追求智慧·····	(217)
消遣的方式·····	(222)
中国土著的廉政观·····	(224)
夜歌·····	(228)
羊杂碎·····	(233)
美丽的眼睛·····	(237)
悼“外公”·····	(240)
父子篇·····	(243)

“维京”的后代

在介绍现代北欧人之前，我们先看两段史书的记载。古代阿拉伯史学家伊本·法兰德在十世纪时这样描写瑞典人：

我见到了那些罗斯人（也就是瑞典人）携带着货物在伏尔加河上登岸，扎下了营地。我从没有见到过比他们更威严的人；他们身材高大，犹如棕榈树，脸色红润，头发焮红。他们所穿的，既不是短外衣，又不是长袖袍，但是男人都有一种粗糙的斗篷，披在一边一只手伸在外面。每个男人都带着一柄手斧、一把小刀和一支宝剑，从来没有看见他们不带武器……女人胸前挂着一个小囊，质料或铁或铜，或金或银，照她丈夫的家产而定。

另一个时期较早的阿拉伯作家伊本·都斯塔的描写是这样子的：

他们既没有固定资产，又没有占领城镇或田地；他们唯一的职业就是从事黑貂、松鼠和其它各种兽皮的贸易，谁愿承购，他们就卖给谁。他们把交易所得的金钱收藏在腰带里。……他们勇猛英武。他

们出去攻打别族人民的时候，非到把敌人完全歼灭决不罢休；他们把被征服者劫掠无遗，收为奴隶。他们身体结实，相貌堂堂，勇于袭击；不过他们的英勇精神并不表现在马背上，因为他们的一切充满战斗行为的事业都是在船只上进行的。

瑞典人、挪威人是海盗的后代，并以此为自豪，他们经常提到他们历史上的光荣时期，即“维京”时代。在瑞典大使馆宴请我们代表团的午餐会上，漂亮的、“相貌堂堂”的瑞典驻华使馆临时代办就向我们介绍说，他们在举杯祝酒时所说的“斯柯”（即“干杯”）原意却是“骷髅”，即死人的头骨的意思。“斯柯！”“斯柯！”我在北欧跟着说了不知多少遍。我们现在举着精致的高脚玻璃杯，那时的海盗们举着的却是死人头。当时的海盗们向西到法兰克帝国，向南到地中海，向东，经过伏尔加河、黑海直达阿拉伯。难以想象的是，那时他们就驾驶着我在奥斯陆的一所博物馆看到的像水瓢似的无顶船。驾驶着那种靠桨划动的木船远去万里征服四面八方，的确需要勇敢、有力与坚韧不拔的精神。

我在斯德哥尔摩，还看到一艘他们在一九五六年时打捞上来的远洋船——“瓦萨号”。这艘船建造于一六二五——一六二八年，现在修补完好，保持原样。使我惊奇的是，在船员舱里用蜡塑的蜡人，要比现代北欧人矮得多。如说蜡人不足为凭，不能证明当时北欧人的身高，那么那船员舱里的床是“有物为证”的了。船员的床是折叠式的，形状像抽屉，里面放着被褥，白天折起来收在舱壁上，晚上打开来，一个抽屉里颠倒着睡两个人。而抽屉的长度至多只有一米七。我问向导，向导也承认，当时的瑞典人一般只有一米七左右的高度。这就绝不像古书上说的什么“身材高大，犹如棕榈树”了。

现在的北欧人，除了我在挪威看到的一位曾在中国留过学的人因生理缺陷而驼了背之外，年轻人几乎都超过一米八。三百年来北欧人身材增高了十厘米。

在奥斯陆金狮饭店，我和文夫休息时总爱凭窗眺望街景。给我们印象最深的是，所有的男女青年（有的还背着很重的滑雪行囊）急煎煎赶路的模样，那真可说是“健步如飞”。到奥斯陆的第一天，晚上一位记者赫根请我们去饭馆吃饭，走在路上，他不无自豪地说：“到挪威来的外国人都说，走在街上一看，就知道所有的挪威人都明白自己要去干什么。”我只好笑笑，对他说：“到我们中国的外国人走在街上一看就知道，时间是属于我们中国人的。我们有的是时间，所以总是不慌不忙。”

北欧人不但身材高大，并且漂亮，尤其是女人，一律是金发碧眼。北欧曾给好莱坞输送去不少演员，成为世界明星的英格丽·褒曼和嘉宝，就是瑞典人。在街上，我也没有看见过面带病容的人；他们爱好运动，爱好户外活动。如那位记者赫根，他说他来看我们之前，白天已经在山上滑了四十公里雪。而我只好打趣说：“我们比你厉害，你来看我们之前，我们已经在天上飞了一万多公里。”

北欧人身材高大、健康、漂亮，同他们所处的气候条件和食物构成有关。北欧气候寒冷，但并不严酷。四月间，我们在纬度低得多的北京起飞，一天之间到了北欧也不用加衣服。漫步在濒临海边的奥斯陆街头，风凉而不刺骨。奥斯陆的海湾是不冻的，海水碧波涟漪，山上却盖满皑皑的积雪，蓝与白交相辉映。北欧人饮食的烹调在我们讲究“食不厌精，脍不厌细”的中国人吃来真淡而无味，但多是鱼虾奶酪，营养价值极高。在瑞典陪同我们的霍尔小姐也认为，北欧人近百年来生活水平的提高，是北欧人身材增高的主要原因。可是

霍尔小姐自己，吃饭却非常简单，她陪我们下餐馆的时候，总是六嚼生菜沙拉。所谓生菜沙拉，就是生卷心菜、生黄瓜、生西红柿上蘸点奶油凉拌一下。这道菜，我是敬谢不敏的。霍尔小姐老吃这种菜且能保持旺盛的精力，大概是如我们中国人常说的：“有底”了吧。

寒冷的气候锻炼了北欧人的体魄，同时也使北欧人的性格比较内向、朴实。霍尔小姐说：“要了解瑞典人就像倒西红柿酱一样困难。”我没有倒过西红柿酱，不知道其困难程度；我们在北欧的短促访问，也不可能把他们了解得很多。仅就所见所闻来说，三个国家的人民好像也不太相同。

挪威人生活比较简朴，并且讲究实际，说明白了，就是比较节约。三国对我们的接待，似以挪威为最差，但他们并不是有意慢待我们，确实是按他们生活的基准线定出的较高规格来招待的。在挪威四天，我们从来没有吃到过一道热菜，席间只有三明治而已。不过三明治里夹的是生鱼片和虾，不是火腿肉片。有一次吃饭，我对挪威笔会中心主席内塞女士说：“我们中国人连吃饭都体现了集体主义精神。我们是把一盘盘菜端上来，大家用筷子在一个盘子里夹着吃，不像你们这样分成一份份地用各自的盘子吃。”内塞女士说：“三十多年前，我们普通人民也是像你们中国人那样吃的：一家人围着一口锅，用勺子在里面舀汤喝，就着自己手里的面包。现在这种吃法，是近几十年来才普及的。”我脑海里马上浮现出苏联童话故事片《大萝卜》和高尔基的《我的童年》中的场景：中间一锅冒着热气的白菜汤，一群衣衫褴褛的孩子围着它，贪婪地一勺接着一勺地唏哩哗啦地抢着。原来，他们摆脱贫穷并不久；他们还没有学会奢华。

在金钱往来上，西方人一般都划得非常清楚。我们中国人过去讲究在“政治上划清界限”，西方人可是一一直在金钱上

“划清界限”的。而挪威人，我看是到了滴水不漏的程度。到挪威的第三天，一位年轻的出版商与几位作家在豪华的派克饭店请我们吃饭（也只是冷餐而已）。饭后，按给我们规定的日程，我们应该前往奥斯陆大学东亚语系的教授何莫邪家。可是没有车来接，要我们自己雇出租车去。于是我们在出版商的汽车里只好向他借一百挪威克朗去雇车，讲好我们用美元换了挪威克朗后还他。他如数借给了我们，开车走了（他已经完成了他的接待任务）。等我们到何莫邪教授家吃完了晚饭要回金狮饭店时，又没钱了，又得向何莫邪教授借钱。这一天，我们向外国人做了两笔“贷款”。我私下里认为，区区一百克朗（约合十几元美金，三十元人民币），他们会慷慨解囊的。在中国，倘若有外国作家到我家吃饭，雇出租车送他们回宾馆，本来就是我份内的事，怎么能让外国客人自己付钱呢？殊不知，我们换了挪威克朗在第二天还他们的时候，他们毫不谦让地照收不误。

如果相信子英的介绍，那就有更多的笑话了。他说：在瑞典，假使你忽然烟瘾大发而又忘了带烟，要向旁边的人讨一支来抽，你也必须花钱。旁边那个人即使衣着华丽，他同样会毫不脸红地收下一支烟钱。不像在我们中国，在公共场合中你向别人讨一支烟抽，不管是谁都会给你的。在斯德哥尔摩大学的校舍里，十二个学生共用一个公共厨房。厨房是现代化的，照我们中国人的说法是非常“高级”。但那些很富裕的瑞典学生们相互之间连一撮盐、一块方糖也分得很明白。瑞典年轻人在谈恋爱的时候，男女上咖啡馆，去迪斯科餐厅，一人一半，各出百分之五十。要是请客，必须先说清楚谁请谁，如接受了别人的邀请，就应有回请，所谓“来而不往非礼也”。这和三十年代、四十年代好莱坞制造的义男淑女的神话差得很远了。

不但在婚前，在婚后，夫妻之间的经济也分得够仔细的。据子英说，那种“男主外，女主内”的古典式家庭结构，在西方已经很少见了。

下面，我们再把话扯回来。

瑞典是按挪威的同等规格接待我们的。然而，我们一下飞机，在旅馆安顿好以后，负责接待我们的瓦登先生与霍尔小姐就把我们带到一家艺术家常去的饭店吃饭。在那里，我们才吃到到北欧来的第一顿热菜，并且尝了西方名菜牡蛎。

瑞典与挪威是毗邻国家，在古代，两国还是合二而一的，但现在互相之间都有点瞧不起对方。瑞典人把挪威人称为穷表弟、暴发户。在席间，瓦登先生就很风趣地说了一个讽刺挪威人小器的笑话，可惜我忘却了，只记得瓦登先生是个典型的北欧男子，高大，漂亮，有绅士风度，比挪威接待我们的赫根有气派得多。我们的大使馆，把瓦登先生与霍尔小姐误认为是夫妻，节目单上就是这样写的。到 Esplande 旅馆方知搞错了。瓦登先生哈哈大笑，拍着霍尔小姐说：“如果是那样就太好了，是不是？先生们。”我说：“我表示遗憾。我们的大使馆没有把我和何滨女士也弄成夫妇。”

在挪威，挪威人认为瑞典的现代化是不可取的经验，是失败的，指责瑞典人匆匆地学习美国人盖高楼，把古典的斯德哥尔摩破坏了。还说瑞典人是空架子，爱摆排场，不要几年，他们就会超过瑞典人等等。照我看，挪威人是比瑞典人能刻苦、讲实际，这一点从他们的穿着和家庭生活可看出来。斯德哥尔摩是个花花世界，男男女女穿着打扮都比较讲究、入时（除以后要说的“滂克”外），挪威人穿着却很朴素，一般人像我们代表团的三位先生穿着笔挺的成套洋装的都很少，街上走的人多半穿滑雪衫和羽绒夹克。两国老百姓的精神面貌也不完全相同，给我们在奥斯陆雕塑公园导游的年轻大学

生就给了我深刻印象：挪威人要比瑞典人奋发、有进取心，再加上他们有北海油田，能源问题解决了，所以说他们赶上和超过瑞典是完全可能的。

丹麦人要比挪威人、瑞典人放得开，性格不像前两国人那么拘谨。在挪威和瑞典的记者招待会上或大学、笔会的座谈会上，我们的回答如不能使他们满意，或者他们有不同意见，他们也不表示出来，就此罢休。在丹麦的哥本哈根大学，有的问题他们似乎非要打破沙锅问到底不可，和北欧学者的唯一一次争论，也是在丹麦发生的。但是，我觉得丹麦人性格比较热情，态度比较随便。到哥本哈根的第一天，丹麦笔会中心秘书长埃勒斯先生就把我们领到所谓丹麦的浓疱“自由城”去参观。这种敢于把社会最阴暗的部分首先展示给外国来宾看的勇气，不要说我们中国人，许多其他国家的人也是很少有的。

挪威、瑞典、丹麦三国都是王国。我们感到，他们对他们各自的国王，不论是奥拉夫五世、卡尔十六世·古斯塔夫或玛格丽特二世都很尊敬。内塞女士绝不是保守的人，而是一位属于自由派的作家，但说起她的国王奥拉夫五世来，真正到了“热泪盈眶”的程度。走在去王宫的路上，五十多岁的内塞女士像孩子般激动地说：奥拉夫五世喜欢打猎，平时经常带一条狗出没在森林里，从不带卫士。老百姓碰见了，他也和老百姓握手、打招呼。在西方闹石油危机的时候，他号召人民在节假日不要使用汽车，他自己身体力行，到郊外滑雪时乘火车去，一个老妇人发现她身边坐的竟是国王，高兴得跳了起来。

我们到了王宫门前，果然没有卫士，王宫前的广场成了游人休憩的场所。但过了一会儿，走来一队穿黑衣服的卫士，在王宫门前排成长队，为首的拿着一支铜号。内塞女士说，今

天一定有哪个国家元首来。我们下坡走到马路上，迎面开来一辆牌照为 A·1 号的黑色小轿车，里面坐的大概就是哪位国家元首了。

在内塞女士的家，她还向我们介绍说，挪威的国庆节是世界上唯一没有军队参加游行的国庆节（这点我有怀疑），到那天，儿童们捧着鲜花列队到王宫广场，受国王夫妇的接见。去年的国庆节，内塞女士作的一首歌词还被国王指定为庆祝国庆的“重点节目”。她充满感激之情地抚摸着那份印着国王照片和国徽的歌词，一脸虔敬和依恋的模样。我不由得想到，崇尚精神自由的西方人，对自己的国家还是有很严肃真诚的一面的。

在斯德哥尔摩，到处都可以看到卡尔十六·古斯塔夫夫妇的大幅照片，不少于在布加勒斯特街上的齐奥塞斯库的画像。我们下榻的 Esplande 旅馆的大厅就悬挂着一帧他们夫妇二人的肖像。瓦登先生和其他谈起古斯塔夫的人都称国王是瑞典最有风度的男人，王后是瑞典最有风度的女人。我想，处在他们那样的地位和生活条件，一对原来没有风度的普通男女也会变得有风度的吧。

丹麦女王玛格丽特二世生日那天，我们躬逢其盛，正好前一天从斯德哥尔摩飞到哥本哈根。王宫离我们休息的旅馆 Neptun 只有一百多米，我们拜会了丹麦文化部的国务秘书回旅馆，经过王宫广场，只见聚集在广场的丹麦人手执丹麦国旗，仰望着王宫的阳台，还有数以千计的群众从四面街道络绎不绝地赶来。这是没有任何人组织的群众活动，没有队列，没有指挥，完全是自发的。广场入口处左侧，有一个签名留念的小厅。门前守着一个穿红色制服的卫兵，进去签名的多是旅游者。我们也走了进去，凑巧的是我们四人的名字正签在苏联驻丹麦大使的后面。领我们的建新同志笑着说：“如果